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年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预算情况说明

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详细介绍本部门单位工作职能。

法院工作职能：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坐落于乌市头屯河区火车西站，是一所基层法院，管辖范围东起鄯善西至阿拉山口铁道线及所辖区域发生的各类民事刑事及执行案件。自2014年5月起，铁路运输法院系统案件管辖范围进行了调整，我院新增加了乌鲁木齐全区保险合同、运输合同和借款合同三大类型民事案件。依法审理刑事、民商事、执行各类案件。提高人民满意度，保障司法审判的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情况一：有下属预算单位按以下内容说明：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及下属 家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部门本级下设 个处室，分别是：……。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 家，事业单位 家，纳入*部门*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列下属单位名称）

2. ……

*部门编制数 ，实有人数 人，其中：在职 人，增加或减少 人；退休 人，增加或减少 人；离休人，增加或减少 人。

情况二：无下属预算单位按以下内容说明：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0 个处室，分别是：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奎屯派出法庭、立案庭、执行局、司法法警大队、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编制数行政定编人数为 54 人，工勤编制人数为 2 人。实有人数 68 人，其中：在职 50 人，退休 18 人。2019 年年初在职 51 人，退休 15 人。一月在职调转减少 1 人；6 月退休新增 3 人，9 月在职新增 3 人。截止 2019 年末实有在职人数为 50 人，退休 18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066.4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61.54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8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2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1066.47		1066.47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收 入 总 计	1066.47	支 出 合 计	1066.47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	861.54	861.54							
	05		法院	861.54	861.54							
204	05	01	行政运行	522.54	522.54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339	339							
201	11	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58	37.5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23	29.2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9.29	49.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3	88.83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8.83	88.83							
208	05	01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3.11	23.1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72	65.72							
			合计	1066.47	1066.47							

备注: 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	861.54	522.54	339
	05		法院	861.54	522.54	339
204	05	01	行政运行	522.54	522.54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339		339
201	11	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58	37.5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23	29.2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9.29	49.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3	88.83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8.83	88.83	
208	05	01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3.11	23.1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72	65.72	
			合计	1066.47	727.47	339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066.4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61.54	861.54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3	88.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81	66.8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29	49.2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1066.47	支 出 总 计	1066.47	1066.47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 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	861.54	522.54	339
	05		法院	861.54	522.54	339
204	05	01	行政运行	522.54	522.54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339		339
201	11	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58	37.5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23	29.2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9.29	49.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3	88.83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8.83	88.83	
208	05	01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 单位离退休	23.11	23.1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65.72	65.72	
			合计	1066.47	727.47	339

备注: 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 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15.39	615.39	
	01	基本工资	201.85	201.85	
	02	津贴补贴	200.27	200.27	
	03	奖金	16.82	16.82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72	65.72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58	37.58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23	29.23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0	2.10	
	13	住房公积金	49.29	49.29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53	12.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97		88.97
	01	办公费			

			7.09		7.09
	02	印刷费			
	05	水费	2.50		2.50
	06	电费	4.20		4.20
	07	邮电费	3.98		3.98
	08	取暖费	12.55		12.55
	11	差旅费	25.26		25.26
	09	物业管理费	0.73		0.73
	16	培训费	1.13		1.13
	17	公务接待费	0.90		0.90
	28	工会经费	5.34		5.34
	29	福利费	4.81		4.81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40		19.40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		1.0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11	23.11	
	07	医疗费补助	20.54	20.54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57	2.57	
		合计	727.47	638.5	88.97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七:

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9.00	258.00	81.00								
	05		法院		339.00	258.00	81.00								
		99	其他法院支出		339.00	258.00	81.00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办案(业务)经费	81.00		81.00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人员经费	258.00	258.00									
				合计	339.00	258.00	81.00								

备注: 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20.3	0	20.3		19.4	0.9

备注: 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第三部分 2020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066.4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1066.47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861.5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3 万元、医疗卫生健康支出 66.8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9.29 万元、。

（按照“部门预算公开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中所列项目，结合部门实际情况填写，多余科目应删除。）

二、关于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收入预算 1066.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066.47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39.36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中社会化购买书记员这一支出项目金额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或 0 万元，占 0%，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

（按部门预算公开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逐项说明，结合部门实际情况填写，多余科目应删除，政府性基金除外。）

三、关于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支出预算 1066.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27.47 万元，占 68.21%，比上年减少 9.56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减少预算数。

项目支出 339 万元，占 31.79%，比上年增加 48.92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中社会化购买书记员这一支出项目金额增加。

（按部门预算公开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进行说明。）

四、关于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66.47 万元。

情况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的部门单位按以下格式填写。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66.47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861.54 万元，主要用于法院人员经费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和项目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3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养老和退休人员经费；医疗卫生健康支出 66.81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和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保障支出 49.29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情况二：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的部门单位按以下格式填写。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66.4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977.64 万元，主要用于法院人员经费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和项目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3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养老和退休人员经费；医疗卫生健康支出 66.81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和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保障支出 49.29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按部门预算公开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功能分类款级科目逐项说明。）

五、关于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727.47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21.61 万元，下降 14.32%。主要原因是：2019 年年中追加经费结对走访交通补助；2018 年自治区本级单位绩效奖金。

项目支出 339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48.92 万元，增长 16.86 %。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社会化购买书记员这一支出项目金额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 861.54 万元，占 80.78%。其中法院行政运行 522.54 万元，占 48.99%；其他法院支出 339 万元，占 31.79%。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3 万元，占 8.33%。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11 万元，占 2.17%；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72 万元，占 6.16%。

3. 医疗卫生健康支出 66.81 万元，占 6.26%。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占 3.52%；公务员医疗补助 29.23 万元，占 2.74%。

4. 住房保障支出 49.29 万元，占 4.63%。

（按照部门预算公开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类级科目逐项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2020 年预算数为 522.54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63.09 万元，下降 15.59%，主要原因是：2019 年年中追加经费为结对走访交通补助；2018 年自治区本级单位绩效奖金。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2020 年预算数为 339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48.92 万元，增长 16.86%，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中新增加了社会化购买书记员这一支出项目。

3. 卫生健康支出（类）11（款）01（项）：2020 年预算数为 66.81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33.34 万元，减少 33%，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三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02（款）01（项）：2020 年预算数为 49.29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21.59 万元，减少 30%，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三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0年预算数为23.11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4.45万元,增长23.85%,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三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65.7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4.83万元,下降6.85%,主要原因是:退休三人。

(按照部门预算公开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功能分类科目项级科目逐项说明。)

六、关于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727.4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38.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01.85万元、津贴补贴200.27万元、奖金16.8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65.72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7.58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9.23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1万元、住房公积金49.29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2.53万元、医疗费补助20.54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57万元等。

公用经费88.9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7.09万元、水费2.5万元、电费4.2万元、邮电费3.98万元、取暖费12.55万元、物业管理费0.73万元、差旅费25.26万元、培

训费 1.1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9 万元、工会经费 5.34 万元、福利费 4.4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 万元。

（按部门预算公开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中实际发生经济分类科目名称填写，多余科目应删除）。

七、关于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情况一：（项目支出、专项业务费按下列内容说明）

项目名称：办案（业务）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该项目具体为本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对本辖区内的刑事、民商事、执行等案件先予审查立案，再进入具体案件的开庭审理、调查取证、实体裁判，最后进入执行程序，以确保每一个案件在整个司法流程中都能公开、公正、透明。本项目的总体目标是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为乌鲁木齐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预算安排规模：财政预算拨款 8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资金分配情况：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用途主要用于办公费 10 万元，差旅费 10 万元、邮电费 10 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 8 万元、印刷费 4 万元、维修（护）费 13 万，劳务费 26 万。保障我院依法审理刑事、民商事、

执行各类案件。提高人民满意度，保障司法审判的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11月份

情况二：（属于对个人补贴的项目支出按下列内容说明）

项目名称：法院人员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

1、社会化购买书记员：依据中共中央组织部 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印发《关于地方各级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实施中组发【2011】18、19号文件有关问题的答复意见》的通知，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关于《高院机关人员分类管理改革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法官助理选任情况和法官、法官助理、书记员基层法院1:1:1的配备比例，以及人员不能全员在岗情况等，对缺额书记员采用社会公开招聘的方式进行补充。我院在职50人，员额制法官人数为18人，按照1:1:1配比原则，聘用18名书记员，一人一月工资4600元计算，一年聘用书记员劳务费为99万元。

2、法定节假日之外加班补助、特勤津贴等：（1）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工作人员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发放补贴的通知》（人社部发〔2013年〕17号）、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自治区财政厅转发《关于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工作人员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发放补贴的通知》（新人社发〔2013年〕47号），加班

费合计 19.476 万元。(2)、法警特勤津贴为基本工资前三项和的 30%，我院 3 名法警，全年法警特勤津贴合计为 4.02 万元。(3)、新高法党(2008)24 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勤政廉政基金制度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年终通过勤政廉政考核后应发放勤政廉政金合计为 48 万元。

法定节假日之外加班补助、特勤津贴等总计为：71 万元。

3、司法改革绩效奖金：按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法院、检察院和司法辅助人员工资制度改革试点实施意见》的实施方案，严格按照执行范围和考勤管理，保障绩效考核经费的及时足额发放。我院在职 50 人，除法警 3 人外，员额法官共计 18 人，合计 30.25 万元；司法辅助人员上年 22 人，合计 45.41 万元；司法行政人员为 7 人，合计 12.25 万元。共计 88 万元。

预算安排规模：财政预算拨款 25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资金分配情况：社会化购买书记员 99 万元，法定节假日之外加班补助、特勤津贴等 71 万元，司法改革绩效奖金 88 万元，三项总计 25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 年 1-11 月份

资金来源：本级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68 人

补贴标准：

1、社会化购买书记员：聘用 18 名书记员，一人一月工资 4600 元计算， $18*4600*12$ 一年聘用书记员劳务费为 99 万元。

2、加班费：我院在职干警 50 人，除法警 3 人，测算标准： $47*300*12=169200$ 元，法警： $3*710*12=25560$ 元；加班费合计 19.476 万元。

法警特勤津贴为基本工资前三项和的 30%，我院 3 名法警，3 人每月特勤津贴合计为 0.335 万元，全年法警特勤津贴 $0.335*12$ ，为 4.02 万元。

勤政廉政金：在职干警 50 人，按照每人每月 800 元留存，年终通过考核后应发放合计为 48 万元。

3、司法改革绩效奖金：

我院 2019 年根据人设厅核算司法人员绩效考核工资：

员额内法官核定为 16806 元/年，司法辅助人员为 20640 元/年，司法行政人员为 17500 元/年。

在职 50 人，除法警 3 人外，员额法官共计 18 人，合计 30.25 万元；司法辅助人员上年 22 人，合计 45.41 万元；司法行政人员为 7 人，合计 12.25 万元。共计 88 万元。

补贴范围：全院在职干警 50 人，聘用书记员 18 人

补贴方式：工资福利津贴补贴

发放程序：按月政治部考核后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全院在职干警。保障干警基本权利，提高工作积极性，提高审判工作质量。人民群众满意度提高，对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有重要作用。

八、关于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28.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7.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9 万元。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减少 12.7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未安排预算。[或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12.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三公经费控制减少预算数；公务接待费减少 0.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三公经费控制减少预算数。

九、关于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情况一：在预算中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的部门，必须公开空表，同时做以下说明：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情况二：在预算中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的部门，应按以下格式公开：

*部门*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万元，增长（减少） %。主要原因是 。其中：

1. 例：交通运输支出（类）车辆通行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公路还贷（项）支出 万元，主要是用于 。

2.

（按“部门预算公开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中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结合部门实际情况分类填写。）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年，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88.9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7.6万元，下降7.87%。主要原因是财政公用经费调减。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政府采购预算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万元。

2020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底，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

2. 车辆 10 辆，价值 256.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7 辆，价值 137.93 万元；其他车辆 3 辆，价值 118.76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2.35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368.33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0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0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2 个，涉及预算金额 339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1	其中：财政拨款	81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p>我院紧紧围绕维护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总目标，切实履行法院的审判监督职责，保障人民的司法权益，维护司法公平正义。办案业务经费，主要用于保障法院审判执行业务的正常有序进行，为审判庭室服务。保障我院依法审理刑事、民事、执行等各类案件。提高人民的满意度。促进司法改革，保障人民的司法公平正义，维护司法公正，维护社会稳定和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经费保障始终是法院保障审判执行业务进行的第一要务。</p> <p>由财政厅按照每年 81 万元标准全额拨款，预算指标下达后，按照每季度执行预算目标的 25%，计划安排资金。2020 年底前将办案业务经费 100% 投入办案业务工作中，保障审判业务和执行工作的正常进行。</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本级财政拨款			81 万元	
		专款专用率			目标值达到 100%	
	时效指标	每月完成执行进度			目标值≥8.3%	
	数量指标	审结案件数量			1300 件	
		依法审理案件数量			1500 件	
	质量指标	结案率			目标值≥80%	
审判流程有效公开率			目标值达到 100%			
项目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			审判执行未造成不良影响事件，案件当事人满意度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办案效率			持续提高提高办案效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未出现造成不良影响的事件，案件当事人满意率提高，保障司法公平正义，维护社会稳定和社会主义法制建设			满意率达到≥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项目名称	法院人员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8	其中：财政拨款	258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p>为坚决贯彻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充分调动干警工作积极性，切实把党中央、国务院对机关工作人员、人民法官的关心关怀落到实处。依据：1、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工作人员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发放补贴的通知》、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自治区财政厅转发《关于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工作人员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发放补贴的通知》发放加班补贴。新高法党（2008）24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勤政廉政基金制度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发放勤政廉政金。2、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意见》（法发〔2015〕3号）、党委办公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司法体制改革试点工作方案》（新党办法〔2016〕10号）以及高级人民法院《高院机关人员分类管理改革实施方案（试行）》的相关文件精神及内容。向社会招聘书记员。3、按照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法院、检察院和司法辅助人员工资制度改革试点实施意见》的实施方案发放司改绩效。人员经费共计258万元。</p> <p>由财政全额拨付资金，资金到位后，根据考核要求，按月发放。2020年底前100%执行完毕</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本级财政拨款			258万元	
		专款专用率			目标值达到100%	
	时效指标	考核发放进度			目标值≥8.3%	
	数量指标	考核发放人数			干警47人法警3人书记员18人	
		考核发放金额			258万元	
	质量指标	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考勤考核情况，按月完成发放。			按月考核，100%发放工资	
津贴补助覆盖率			目标值≥95%			
项目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干警工作积极性			持续提高	
		加强法院干警的规范性管理工作，推进司法体制改革，提高司法公信力			干警100%进入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参与考核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司法公正			人民群众满意度≥9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高干警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9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各部门单位应根据部门预算公开表中对应的经费情况进行名词解释，对未涉及的名词应删除）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2020年 1月 15日